

疏證自敘

漢書儒林傳云古之儒者博學乎六蓺之文末學者王教之典籍先聖所以明天道正人倫致至治之成法也漢儒說經最重家學文景之際言詩者魯有申培公齊有轅固生燕有韓太傅嬰三家並立學官魯詩有張唐褚氏之學又有韋氏學許氏學齊詩有翼匡師伏之學韓詩有王食長孫之學皆家世傳業守在漢朝故不列於學四家之誥魯齊鄭以地韓毛繫以氏者韓太傅燕人其詩惟鄭伯好之毛公爲詩

四家詩上冊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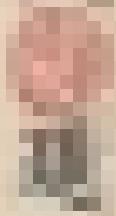
第三冊

孔德成題



卷之四

七言律詩



I207.222
W255

王禮卿教授著

四家詩旨會歸

第三冊

孔德成題

I207.222
W255

四家詩惜會歸第三冊

小雅

弟十六卷 鹿鳴之什十篇 外有南陔白華華黍三笙詩

鹿鳴

伐木

杕杜

弟十七卷

南有嘉魚之什十篇

外有由庚崇丘由儀三笙詩

南有嘉魚

湛露

采芑

鴻鴈之什十篇

鴻鴈

祈父

斯干

節南山之什十篇

節南山

弟十九卷

正月

小旻

何人斯

小曼

1317 1280 1241

1226 1209 1189
1226 1209 1189

1168 1146 1131
1168 1146 1131

1120 1089 1058
1120 1089 1058

鹿鳴之什十篇

伐木

杕杜

南有嘉魚之什十篇

外有由庚崇丘由儀三笙詩

南有嘉魚

湛露

采芑

鴻鴈之什十篇

鴻鴈

祈父

斯干

節南山之什十篇

節南山

1125 1096 1065
1125 1096 1065

鹿鳴

伐木

杕杜

南有嘉魚之什十篇

外有由庚崇丘由儀三笙詩

南有嘉魚

湛露

采芑

鴻鴈之什十篇

鴻鴈

祈父

斯干

節南山之什十篇

節南山

1105 1070 1051
1105 1070 1051

鹿鳴

伐木

杕杜

南有嘉魚之什十篇

外有由庚崇丘由儀三笙詩

南有嘉魚

湛露

采芑

鴻鴈之什十篇

鴻鴈

祈父

斯干

節南山之什十篇

節南山

1049 1049 1049
1049 1049 1049

鹿鳴

伐木

杕杜

南有嘉魚之什十篇

外有由庚崇丘由儀三笙詩

南有嘉魚

湛露

采芑

鴻鴈之什十篇

鴻鴈

祈父

斯干

節南山之什十篇

節南山

1049 1049 1049
1049 1049 1049

鹿鳴

伐木

杕杜

南有嘉魚之什十篇

外有由庚崇丘由儀三笙詩

南有嘉魚

湛露

采芑

鴻鴈之什十篇

鴻鴈

祈父

斯干

節南山之什十篇

節南山

巧言

雨無正

十月之交

我行其野

小弁

鶴鳴

黃鳥

沔水

白駒

庭燎

無羊

祈父

斯干

節南山之什十篇

節南山

正月

小宛

巷伯

第二十卷 谷風之什十篇

谷風.....

蓼莪.....

大東.....

四月.....

北山.....

無將大車.....

小明.....

鼓鐘.....

楚茨.....

信南山.....

瞻彼洛矣.....

裳裳者華.....

第二十一卷 甫田之什十篇

甫田.....

大田.....

頤弁.....

車羣.....

桑扈.....

鴻臚.....

渙.....

漸.....

青蠅.....

賓之初筵.....

角弓.....

蕘柳.....

第二十二卷 魚藻之什十四篇

魚藻.....

采菽.....

黍苗.....

隰桑.....

都人士.....

采綠.....

漸.....

漸.....

白華.....

麟蠻.....

角弓.....

角弓.....

苕之華.....

何草不黃.....

瓠葉.....

漸.....

1526 1505 1486 1461

1449 1430 1409

1452 1433 1415

1438 1422

1443 1426 1409

1382 1356 1333

四家詩旨會歸卷十六

諸城王禮卿學

小雅

鄭康成詩譜 小大雅譜：小雅大雅者，周室居西都豐鎬之時作也。始祖后稷，由神氣而生，有播種之功於民；公劉至于大王王季，歷及千載，越異代，而別（列）世載其功業，爲天下所歸。文王受命，武王遂定天下，盛德之隆。大雅之初，起自文王，至于文王有聲，據盛隆而推原天命，上述祖考之美。小雅自鹿鳴至於魚麗，先其文所以治內，後其武所以治外。此二雅逆順之次，要於極聖賢之情，著天道之助，如此而已矣。又大雅生民，（下）及卷阿，小雅南有嘉魚，下及菁菁者莪，周公成王之時詩也。傳曰：文王基之，武王鑿之，周公內之。謂其道同，終始相成，比而合之。故大雅十八篇，小雅十六篇，爲正經。其用於樂，國君以小雅，天子以大雅，然而饗賓或上取，燕或下就。何者？天子饗元侯，歌肆夏，合文王；諸侯合文王，歌鹿鳴。諸侯於鄰國之君，與天子於諸侯同。天子諸侯燕羣臣，乃（及）聘問之賓，皆歌鹿鳴，合鄉樂。此其著略，大校見在書籍，禮樂崩壞，不可得詳。大雅民勞、小雅六月之後，皆謂之變雅。美惡各以其時，亦顯善懲過，正之次也。問者曰：常棣閔管蔡之失道，何故列於文王之詩？曰：閔之。閔之者，閔其失兄弟相順承之道，至於被誅。若在成王周公之詩，則是彰其罪，非閔之，故爲隱，推而上之，因文王有親兄弟之義。又問曰：小雅之臣，何也（以）獨無刺厲王？曰：有焉。十月之交雨無正小旻小宛之詩，是也。漢興之初，師移其第耳。師所以然者：六月之詩，自說多陳小雅正經廢缺之事；而下句言：小雅盡廢，則四夷交侵，中國微矣。則謂六月者，宣王北伐之詩，當承菁菁者莪後。故下此四篇，使次正月之詩也，亂甚焉。旣移文改其目義，順上下，刺幽王亦過矣。

魯說 史記司馬相如傳贊：大雅言王公大人，而德逮黎庶；小雅譏小己之得失，其流及上；所以言雖外殊，其合德一也。張揖曰：謂文王公劉在位，大人之德，下及衆民者也。己、詩人自謂也，己小有得失，不得其所，作詩流言，以諷其上也。

荀子大略篇：小雅不以於汙上，自引而居下，疾今之政，而思往者，其言有文焉，其聲有哀焉。

史記司馬相如上林賦：揜羣雅。張揖曰：小雅之材，七十四人，大雅之材，三十一人，故曰羣雅也。閻若璩云：小

雅除笙詩，七十四篇，大雅三十一篇，以篇數言也。

淮南王離騷傳：小雅怨悱而不亂。

服虔左傳注：自鹿鳴至蕡蕡者莪，道文武脩小政，定大亂，治太平，是爲正小雅。

皇甫謐曰：詩人歌武王之德，今小雅自魯麗至蕡蕡者莪，七篇是也。

齊說 禮記樂記：恭儉而好禮者，直歌小雅。

詩推度災曰：建四始五際而八節通。（初學記二十一）

詩氾歷樞曰：大明在亥，水始也。四牡在寅，木始也。嘉魚在巳，火始也。鴻雁在申，金始也。（毛詩正義一）

又曰：卯酉之際爲革政，午亥之際爲革命，神在天門，出入候聽。卯、天保也，酉、祈父也。午、采芑也，亥、大明也。孔穎達曰：亥爲革命，一際也。亥又爲天門，出入候聽，二際也。卯爲陰陽交際，三際也。午爲陽謝陰興，四際也。酉爲陰盛陽微，五際也。（同上）

又曰：凡推其數，皆從亥之仲起，此天地所定位，陰陽氣周而復始，萬物死而復蘇，大統之始，故王命一節，爲之十歲也。（後漢書郎顗傳集注）

漢書翼奉上封事曰：易有陰陽，詩有五際，春秋有災異。皆列終始，推得失，攷天心，以言王道之安危。孟康曰：詩內傳曰：五際、卯酉午戌亥也。陰陽終始際會之歲，於此則有變革之政也。

後漢書郎顗條便宜七事曰：臣伏維漢興以來，三百三十九歲，於詩三基。高祖起亥仲二年，今在戌仲十年。詩氾歷樞曰：卯酉爲革政，午亥爲革命，神在天門，出入候聽。言神在戌亥，司候帝王興衰得失，厥善則昌，厥惡則亡。臣以爲戌仲已竟，來年入季，仲終季始，歷運變改，故可改元，所以順天道也。李賢曰：基當作期，謂以三期之法推之也。宋均注云：神、陽氣，君象也。天門、戌亥之間，乾所據者。程氏易疇云：翼奉傳注，孟康引詩傳，於卯酉午亥外，加戌爲五際，又與天門戌亥之說脗合。陳氏喬樅云：詩正義亥又爲天門句，當作戌亥之間，又爲天門，文義始足。

顗又上書曰：夫求賢者，上召承天，下召爲人。不用之，則逆天統，違人望。逆天統則災眚降，違人望則化不行；災眚降則下吁嗟，化不行則君道虧；四始之缺，五際之危，其咎如此。豈可不剛健篤實，矜矜慄慄，以守天功盛德大業乎！

易林革之賁：亥午相錯，敗亂緒業，民不得作。

又困之革：申酉敗時，陰匿萌作。

又垢之歸妹：將戌擊亥，陽藏不起，君子散亂，大上危殆。

又巽之比：天門九重，深內難通，明登到暮，不見神公。（陳氏喬樅云：案易林此語，與詩緯及郎顗說合）

又噬嗑之坤：甲戌己庚，隨時運行，不失常節，咸逢出生，各樂其類，達性任情。（陳氏喬樅云：案此與翼奉齊詩說五性六情義同）

樂動聲儀曰：以雅治人，風成於頌。（後漢書張純傳）

詩緯曰：小雅譏己得失，及之於上也。（史記馬相如傳贊索隱）

鹽鐵論詔聖篇：王道衰而詩刺彰。

漢書禮樂志：制雅頌之聲，本之性情。

又曰：周道始缺，怨刺之詩起。王澤既竭，而詩不能作。王官失業，雅頌相錯，孔子論而定之，故曰：吾自衛反魯，然後樂正，雅頌各得其所。（陳氏喬樅云：案怨刺之詩起，古今人表以爲在懿王時）

正義云：小雅大雅，隨政善惡，爲美刺之形容，以正物也。所正之形容大小，所以爲二雅矣。詳觀其歎美，審察其譏刺，大雅則宏遠而疏朗，弘大體以明責；小雅則躁急而局促，多憂傷而怨悱。幽王小雅四十四，而大雅惟二，自大體者少也；厲王大雅有五，而小雅惟四，自小體者少也。但文武成王正經也，厲宣幽王變雅也，小大之體，時俱有作，故采者竝存，以示二體本自大小異區，非徒以意中分也。

蘇氏轍云：小雅言政事之得失，而大雅言道德之存亡，政事雖大，形也，道德雖小，不可以形盡也。故雖爵命諸侯，征伐四國，事之大者，而在小雅；行葦言燕兄弟耆老，靈臺言糜鹿魚鼈，蕩刺飲酒，韓奕歌取妻，皆事之小者，而在大雅。夫政之得失利害，止於其事，而道德之存亡，所指雖小，而所及者大矣。

鹿鳴之什

陸氏德明云：什音十。什者、若五等之君有詩，各繫其國，舉周南即題關雎。至於王者施教，統有四海，歌詠之作，非止一人，篇數既多，故以十篇編爲一卷，名之爲什。

詩補傳：國風雖多寡不齊，每國自爲一卷；第雅頌數多，每十篇爲一卷，故謂之什，蓋取五人爲伍，十人爲什之義。魯頌止存四篇，亦言之什，傳寫之誤也。商頌本十二篇，止存五篇，故不復言之什也。竊意詁訓傳及之什爲題，皆非孔子之舊，毛公之前，未有詁訓傳，則傳之名固無所施。至亡詩六篇之次，乃與六月之序不合，以此知傳與之什，皆毛公之徒爲之。故合亡詩爲二，分置二卷，不在十篇之數；又取變小雅四篇，足南山有臺之什也。鄭氏謂亡詩序義，與衆篇之義合編，故存毛公分衆篇之義，各置篇端。然則亡詩次第，當從六月之序可也，六月之序，與燕禮鄉飲酒禮笙詩次序同，尤爲可據。

鹿鳴三章章八句

【經傳】

呦呦鹿鳴，食野之苹。「毛傳：興也。苹、萍也。鹿得萍，呦呦然鳴而相呼，懇誠發乎中；以興嘉樂賓客，當有懇誠相招呼，以成禮也。」我有嘉賓，鼓瑟吹笙；吹笙鼓簧，承筐是將。「毛傳：簧、笙也，吹笙而鼓簧矣。筐、篚屬，所以行幣帛也。」「魯說曰：笙長四寸，十三簧，像鳳之身也。正月之音，物生故謂之笙。詩云：我有嘉賓，鼓瑟吹笙。又曰：簧、笙中簧也。詩曰：吹笙鼓簧，承筐是將。(應劭風俗通義六聲音篇文)」「韓說曰：承、奉也。(文選盧諶贈劉琨詩注引群君章句文)」「人之好我，示我周行。「毛傳：周、至，行、道也。」

呦呦鹿鳴，食野之蒿。「毛傳：蒿、葭也。」「我有嘉賓，德音孔昭；視民不恌，君子是則是倣。「毛傳：恌、渝也。是則是倣、言可法倣也。」「三家視作示。(儀禮鄉飲酒引詩)韓恌作佻。魯作偷。(說文玉篇引詩作佻，張衡東京賦作偷)魯倣作效。(蔡邕郭有道碑文引詩)齊作倣。(鄉飲酒及鄭注)又作謾。(儀禮注)亦作效。(漢書敍傳)」「我有旨酒，嘉賓式燕以敖。「毛傳：敖、遊也。」

呦呦鹿鳴，食野之芩。「毛傳：芩、草也。」「韓說曰：芩、黃芩也。詩曰：食野之芩。(玉篇草部文所引詩義)」「我有嘉賓，鼓瑟鼓琴；鼓瑟鼓琴，和樂且湛。「毛傳：湛、樂之久。」「我有旨酒，以燕樂嘉賓之心。「毛傳：燕、安也。夫不能致其樂，即不能得其志；不能得其志，則嘉賓不能竭其力。」

【詩 指】

毛序：鹿鳴、燕羣臣嘉賓也。既飲食之，又實幣帛筐篚，以將其厚意，然後忠臣嘉賓得盡其心矣。（箋：飲之而有幣，酬幣也；食之而有幣，侑幣也。）

魯說 史記：十二諸侯年表序：仁義陵遲，鹿鳴刺焉。

蔡邕 琴操：鹿鳴者、周大臣之所作也。王道衰，君志傾，留心聲色，內顧妃后，設酒食嘉肴，不能厚養賢者，盡禮極歡，形見於色。大臣昭然獨見，必知賢士幽隱，小人在位，周道陵遲，自以是始，故彈琴以風諫，歌以感之，庶幾可復。歌曰：呦呦鹿鳴，食野之草。我有嘉賓，鼓瑟吹笙；吹笙鼓簧，承筐是將。人之好我，示我周行。此言禽獸得美甘之食，尚知相呼，傷時在位之人不能，乃援琴以刺之，故曰鹿鳴也。（御覽五百七十八引）

淮南詮言訓：樂之失刺。高誘曰：卿飲酒之樂歌鹿鳴。鹿鳴之作，君有酒肴，不召其臣，臣怨而刺上者，非也。潛夫論班祿篇：忽養賢而鹿鳴怨。

齊說 儀禮鄉飲酒鄭注：鹿鳴、君與臣下及四方之賓燕，講道修政之樂歌也。

禮記學記：宵雅肄三：官其始也。鄭注：宵之言小也，習小雅之三，謂鹿鳴四牡皇皇者華也。此皆君臣宴樂，相勞苦之詩。爲始學者習之，所以勸之以官，取其上下相和厚。

韓說 魏志曹植疏：遠慕鹿鳴君臣之宴。

【指 攷】

禮卿案：毛序以此爲燕羣臣嘉賓之詩。齊說謂君與臣下及四方之賓燕樂之歌。韓說爲君臣宴詩。毛齊韓指同，皆詩之本義也。魯說謂周大臣刺君不能養賢，周道陵遲，歌以感諷之詩，爲詩之引申義也。

【本 義】

禮卿案：詩但言嘉賓，不言羣臣；毛傳亦但依詩文云嘉賓，而不及羣臣；首後序以羣臣嘉賓連言者：蓋以此詩爲雅樂正歌三終之首，與四牡皇皇者華之勞使遣使，同爲君對臣之一例，故此亦爲君之燕臣，因闡詩攝羣臣之義，自得詩旨

。正義謂「序云盡心，傳曰竭力，是己之臣子可知。」則以嘉賓即羣臣，非羣臣外別有賓客。然呂記引范氏曰「羣臣、在位者也，嘉賓、聘而未受祿者也。」引張氏曰「言賓者、朝廷無賓，猶當於燕飲立賓禮，云仕而未受祿，君有饋焉曰獻，使焉曰賓君，此亦不純臣之道也；不直曰君，而曰寡君，賓客之辭也。」是以嘉賓爲未純臣之人，文王師友賢，意當間有此類之賓，此解較疏說義圓，與齊說「君與臣下及四方之賓燕」亦合。蓋此輩勝流，雖未在位食祿，而感君知遇，同斯忠國，盡心竭力，自與羣臣無殊，不必以序傳此語，而局於羣臣。是詩但言嘉賓者，即目在位之羣臣，兼概未仕之賓友也。胡氏承珙以疏說爲得，恐失之狹。

傳釋詩之興義云「鹿得苹，呦呦然鳴而相呼，懇誠發乎中；以興嘉樂賓客，當有懇誠相招呼，以成禮也。」正義引鄭駁異義以申傳旨云「君有酒食，欲與羣臣嘉賓燕樂之；如鹿得苹草以爲飲食，呦呦然鳴相呼，以款誠之意盡於此耳。」皆明以鹿鳴興君懇誠之意。正義申述之云「必取懇誠爲興者，人君富有一國，位絕臣下，禮有饗燕之道，公法不得不設，忠誠嘉樂實爲至少，故取懇誠以爲喻……言人君嘉善愛樂其賓客，而爲設酒食，亦當如鹿有懇誠，自相招呼其臣子，以成饗食燕飲之禮焉。以鹿呼同類，猶君呼臣子也。或以爲兩鹿相呼，喻兩臣相招，謂羣臣相呼以成君禮，斯不然矣。」此詩主美君懇誠於臣，非美臣相與懇誠也。若君有酒食，臣自相呼，財非己費，何懇誠之有。」疏釋深得詩旨。姚氏識名解云「野有苹必相呼而共食，興君有承筐必笙簧以相將，詞旨瞭然。但以鹿呼同類，如君呼臣子，嫌於鳥獸爲比；然古人無所拘忌也，若魚躍、明以魚在王在相對言之，豈如後世必以稱譽美鳳爲頌讃耶！」姚說亦足祛興義之疑。又案：陸賈新語道基篇「鹿鳴以仁求其羣。」淮南泰族訓「鹿鳴興於獸，而君子大之，取其見食而相呼也。」劉向楚辭七諫「鹿鳴求其友」。王逸曰「鹿得美草，口甘其味，則求其友而號其侶也。以言在位之臣，不思賢念舊，曾且不若鳥獸也。」以上皆魯說，釋興義爲以仁求友，與毛君呼臣攸異，而出於仁誠則同，可爲魯家竝明本義之一證。

人之好我，云我周行，傳箋異解：傳釋周行爲至道；箋謂「示當作賓，賓、置也。周行、周之列位也。好、猶善也。人有以德善我者，我則置之於周之列位，言己維賢是用。」案：詩言周行者，有卷耳鹿鳴大東三篇，箋皆解爲周之列位。嚴氏詩緝云「此唯卷耳爲通。鹿鳴示我周行，破示爲賓，自不安矣。大東行彼周行，又爲發幣於列位，其義尤迂。」嚴駁箋說甚是。傳於卷耳，本左傳釋爲列位，大東無傳，蓋以其義即爲周之道路。此篇則訓爲至道。至道義自明通，而以至詰周，未詳所本。王氏先謙云「班固世習齊詩，其東都賦辟雍詩云：於赫太上，示我漢行。正襲用示我周行句義，是釋周爲國，釋行爲道，齊說如此。鄭釋周爲忠信（禮緇衣鄭注），與齊說異。今就齊說推之，蓋言賢臣嘉賓之來愛

好我者，皆示我以周邦應行之善道也，則嘉賓之有益於人國大矣。」王說據齊家班賦推論，釋周爲國，與卷耳大東一例，而仍不失至道之義，較箋爲勝，視傳爲備，今從其解。

【詩法】

據四牡傳言「周公作樂以歌文王之道，爲後世法。」正義謂「四牡皇皇者華皆歌之，獨于此言者，舉中以明上下。」作樂即竝作樂章，則三篇皆爲周公所作。詩述文王以懇誠之心，樂飲羣臣，王肅所謂「燕食以享之，瑟笙以樂之，幣帛以將之。」狀其雅詠觴豆之前，德言旅語之際，從容宴處，君臣盡懽。全篇皆寫燕禮，不及於饗食，蓋異饗禮設法之嚴肅，略同湛露不醉之無歸，所以致其樂而得其志，故羣臣莫不盡心竭力，以酬恩厚。此詩之所爲作，製樂時以爲三終之冠焉。詩之要義，在於懇誠之意，故以鹿之懇誠鳴呼起興，三章皆疊示斯旨。詩但寄此意於呦呦之聲，而全詩樂得賓心之神理，皆基於此，賴傳發之，所謂解詩所未言之微旨也。詩爲上興下賦之格，以鹿之懇誠鳴呼同類，興君誠篤懽燕羣臣，懇誠相呼，寄之鳴聲，象與義隱顯各半，仍爲託物兼比之正興。其下不再敷興義，爲興語不不申敷正意之興。各章皆於興後接以我有嘉賓，首章先瑟笙之樂，申以笙之鼓簧，爲樂奏之享賓；再及筐篚幣帛之奉，爲將意之致禮；後以賓之好我，而示以周之至道，賓主對寫以束之。次章循上章示我周行，專承嘉賓，申寫燕飲至旅語乞言時，嘉賓之德言，不第示民以不渝之範，竝足爲君子所則倣。則於懽燕之中，仍以德言爲重。後再旋歸燕飲，以此爲燕詩故也。三章循首章瑟笙之奏，申寫衆樂之迭進，所以致久樂之意。後再旋歸燕飲，結出所以得嘉賓懽心之旨，總束全篇。馬氏瑞辰云「此詩三章，文法參差，而義實相承。首章前六句言我之敬賓，後二句言賓之善我。二章前六句即承首章人之好我言，後二句乃言我之樂賓。三章前六句即接言賓之樂，後二句又申言我之樂賓，以明賓之樂實我有以致之也。傳於三章云：夫不能致其樂，則不能得其志；不能得其志，則嘉賓不能盡其力。蓋通釋全詩之義。」此以賓主迴環爲釋，亦得詩文法之要。此詩寫聖君遇臣懇誠之情，樂善之意，優游禮法之間，灑落君臣之契，狀溢目前，神餘言外，洵盛世之元音，雅歌之弁冕矣。

【釋義】

茲依毛齊韓義釋詩本義

鹿鳴

首章言：鹿以懇誠之鳴聲，呼其同類，共食野地之萍草；猶君以懇誠之心意，召其羣臣，共行燕飲之燕禮。我有此嘉善之衆賓，則鼓瑟吹笙以娛之；吹笙時鼓其笙舌，以極笙簧之奏，竝奉盛幣帛之筐篚，以致其厚意。嘉賓皆愛我以德，而以周之至道示我也。

次章言：鹿以懇誠之鳴聲，呼其同類，共食野地之蘋草；猶君以懇誠之心意，召其羣臣，共行燕飲之燕禮。我有此嘉善之衆賓，旅酬時德言甚明，足示民不愉薄之風概，而爲君子之規則與效法。今我有此美酒，與嘉賓用此燕飲遨遊焉。三章言：鹿以懇誠之鳴聲，呼其同類，共食野地之芩草；猶君以懇誠之心意，召其羣臣，共行燕飲之燕禮。我有此嘉善之衆賓，又鼓瑟鼓琴以娛之；所以鼓瑟竝鼓琴者，使和洽懽樂更致久長。我今有此美酒，以安和愉樂嘉賓之心意焉。

【義疏】

呦呦鹿鳴，說文「呦、鹿鳴聲也。」呦或从欠作歟。廣雅「呦呦、鳴也。」竝本傳訓。○食野之苹，傳訓苹爲萍，箋訓苹爲蘋蕭，正義云「苹、蘋蕭，釋草文。郭璞云：今蘋蒿也，初生可食。陸璣云：葉青白色，莖似蓍而輕脆。始生香，可生食，又可蒸食，是也。易傳者，爾雅云：苹、萍，其大者爲蘋。是水中之草，召南采蘋云：于以采蘋，南澗之濱者也。非鹿所食，故不從之。」馬瑞辰云「萍爲水草，非鹿所食，此當以箋爲正。爾雅：苹、萍。說文：苹、萍也，無根浮水而生者。皆合苹萍爲一。據夏小正七月苹秀傳：苹也者、馬虩也。說文作：苹、馬虩也。與萍苹也異物。爾雅：苹、馬虩。郭注：苹似蓍，可以爲掃帚。管子地員篇：苹下於蕭。苹亦蒿之屬，蓋與苹蘋蕭同物。毛傳當作苹萍，即爾雅之苹馬虩，以苹爲苹之假借。猶夏小正改苹爲苹，非以苹爲水中之萍也。箋以苹爲蘋蕭，亦申傳，非易傳也。後人因爾雅有苹萍之文，因誤改毛傳之苹爲萍耳。」陳奐說同。解傳箋者衆說紛紜，唯此較勝。○承筐是將，傳訓筐篚所以行幣帛也，箋云「飲之而有幣，酬幣也；食之而有幣，侑幣也。」胡承珙云「箋於此亦因序言幣帛筐篚，故通言饗食之大法，其實序首言燕羣臣，則全篇皆止言燕禮。以經文證之，一則曰嘉賓式燕以教，一則曰以燕樂嘉賓之心，明不兼言饗食。至和樂且湛，傳云樂之久，蓋燕以示慈惠，湛露有厭厭夜飲，不醉無歸之語，故云樂之久。此亦可見是燕非饗。或疑燕禮無用幣之文，考周語云：先王之燕，體解節折，而共飲食之，于是折俎加豆，酬幣宴貨，以示容合好。則燕亦未嘗不用酬幣也。」○示我周行，說見上。

食野之蒿，傳訓蒿爲藪，正義云「釋草文。孫炎曰：荆楚之間謂蒿爲藪。郭璞曰：今人呼爲青蒿，香中炙啖者爲藪。」

。陸璣云：蒿、青蒿也。荆豫之間，汝南汝陰，皆云蔽也。本或云牡蔽者，牡衍字，牡蔽乃是蔚非蒿也，與蓼莪傳相涉而誤耳。」○德音孔昭，箋云「飲酒之禮，於旅也語，嘉賓之語先王德教甚明。」正義申述之云「鄉射記曰：古者於旅也語。注云：言禮成樂備，乃可以言語先王禮樂之道。疾今人慢於禮樂之盛，言語無節。是飲酒之禮，至旅酬之禮而語先王之道也。」○視民不佻，箋云「視、古示字也。」三家作示，蓋今字。陳奂云「佻當爲佻，昭十年左傳及說文玉篇人部引詩皆作佻。佻、愉，釋言文。今爾雅愉作媯，媯、愉古今字。古澆薄字作愉，不作偷。說文：佻、愉也，愉、薄也。服注左傳云：示民不愉薄。」是毛作佻爲借字，韓作佻爲本字，魯作偷爲今字。○君子是則是倣，效倣與倣音義竝同，古書多異體字也。

食野之芩，傳訓芩爲草，韓釋爲黃芩，正義引陸璣云「莖如釵股，葉如竹，蔓生澤中下地鹹處。爲草貞實，牛馬亦喜食之。」胡承珙云「芩、釋草無文，惟廣雅：苑薈、黃文內虛，黃芩也。或即以爲此詩之芩。然御覽引吳普本草云：黃芩二月生，赤黃，葉兩兩四四相值，莖空，中或方圓，高三四尺，四月花，紫紅赤。與陸疏所言不合。說文以荃爲黃荃，而芩則云草也，與毛同，併引詩食野之芩。明與今之黃芩別草矣。詩釋文則引說文芩蒿也，與今本異。段注云：詩若訓蒿，則與第二章不別；且說文當以芩與蒿傳類廁，今不然者，恐是一本作蒿屬，釋文也字或屬字之誤耳。」釋芩者，主韓主毛，亦衆說紛紜，此說較簡要協理。○以燕樂嘉賓之心，陳奂云「經言燕樂賓心，而傳必推至賓能竭力，此即序所謂忠臣盡心之義，傳實本禮記燕義爲訓也。燕義篇云：君舉旅於賓，及君所賜爵，皆降，再拜稽首，升，成拜，明臣禮也。君答拜之，禮無不荅，明君上之禮也。臣下竭力盡能，以立功於國，君必報之以爵祿，故臣下皆務竭力盡以立功，是以國安而君寧。禮無不荅，言上之不虛取於下也。上必明正道以道民，民道之而有功，然後取其什一，故上用足而下不匱也。是以上下和親，而不相怨也。和寧、禮之用也。此君臣上下之大義也。」

【引申義】

禮卿案：史記年表謂鹿鳴爲刺詩，由其時仁義陵遲而作，爲撮要之述，潛夫論謂爲忽養賢之怨詩，淮南略同。琴操則述王道衰，周大臣彈琴諷諫，歌以感之，言之詳備，明其爲誦古之詩，非衰周之作。此與關雎爲康王時刺時之詩，乃誦古之篇，其例正同，爲今文家所傳之引申義也。胡氏承珙云「此明是周衰無復鹿鳴養賢之風，大臣援琴而彈古詩以風耳，詞旨明白，無可疑者。」陳氏喬樅謂爲陳古刺今之詠，論之審詳，義證甚備，已悉錄其說於周南關雎篇，足證此爲

引申義之詩。斯蓋周之季世，大臣見周政衰敗，無復養賢，因歌周初燕樂嘉賓懇誠好賢之詩，引申其義以刺今。魯家併受其說，與本義竝傳於世云。

【詩法】

引申仍循本義之格義，第明養賢禮賢之道，刺不養賢之意，則寄之反面，爲主文譎諫之常格也。

茲依魯義繹詩引申義

首章言：鹿以鳴聲呼其同類，共食野地之葦草，其意尚出之於懇誠也；猶君以旨酒召其羣臣，共享燕飲之燕禮，其心必發之於敬愛焉。我有此嘉善之衆賓，於是鼓瑟吹笙，而鼓笙之簧，以盛樂奏之懽娛；而又奉以筐篚幣帛，以將慈惠之厚意。故嘉賓亦愛我以德，示我以周先君之善道——斯明君養賢之道也。

次章言：鹿以鳴聲呼其同類，共食野地之蘋蒿，其意尚出之於懇誠也；猶君以旨酒召其羣臣，共享燕飲之燕禮，其心必發之於敬愛焉。我有此嘉善之衆賓，至行旅酬之禮，聆其甚明之德言，不第示民不渝薄之風範，且爲君子所倣法。故我有此美酒，與嘉賓用以燕飲娛遊——此明君禮賢之道也。

三章言：鹿以鳴聲呼其同類，共食野地之芩草，其意尚出之於懇誠也；猶君以旨酒召其羣臣，共享燕飲之燕禮，其心必發之於敬愛焉。我有此嘉善之衆賓，乃更鼓瑟鼓琴以相樂；所以更進琴瑟者，欲其爲樂之時久。故我有此美酒，用以安樂嘉賓之心意——斯明君樂賢之道也。

四牡五章章五句

【經傳】

四牡騤騤，周道倭遲。「毛傳：騤騤、行不止之貌。周道、岐周之道也。倭遲、歷遠之貌。文王率諸侯，撫叛國，而朝聘乎紂，故周公作樂以歌文王之道，爲後世法。」「齊倭遲作郁夷。（漢書地理志引詩）」「韓詩曰：周道威夷。韓說

曰：威夷、險也。（文選西征賦注、金谷集詩注、秋胡詩注、陸倕石闕銘注、引韓詩辭君章句文）」豈不懷歸！王事靡鹽。我心傷悲。（毛傳：鹽、不堅固也。思歸者、私恩也，靡鹽者、公義也，傷悲者、情思也。〔箋云〕無私恩、非孝子也，無公義，非忠臣也，君子不以私害公，不以家事辭王事。）

四牡騶騶，嘽嘽駱馬。（毛傳：嘽嘽、喘息之貌，馬勞則喘息。白馬黑鬚曰駱。）「三家嘽作瘞。（說文引詩）」豈不懷歸！王事靡鹽，不遑啓處。（毛傳：遑、暇，啓、跪，處、居也。臣受命，舍幣于禰乃行。）「魯遑作惶，說曰：惶、暇也。（爾雅釋言郭注引詩）」

翩翩者鷗，載飛載下，集于苞栩。（毛傳：鷗、夫不也。）王事靡鹽，不遑將父。（毛傳：將、養也。）

翩翩者鷗，載飛載止，集于苞杞。（毛傳：杞、拘櫨也。）王事靡鹽，不遑將母。

駕彼四駟，載驥駿駿。（毛傳：駿駿、駿貌。）豈不懷歸！是用作歌，將母來諗。（毛傳：諗、念也。父兼尊親之道，母至親而尊不至。）

【詩 指】

毛序：四牡、勞使臣之來也。有功而見知，則說矣。（箋：文王爲西伯之時，三分天下有其二，以服事殷。使臣以王事往來於其職，於其來也，陳其功苦以歌樂之。）

齊說

詩氾歷樞：四牡在寅，木始也。

同（）

儀禮鄉飲酒鄭注：四牡、君勞使臣之來樂歌也。勤苦王事，念及父母，懷歸傷悲，忠孝之至，以勞賓也。（燕禮注

易林旅之漸、渙之復：逶迤四牡，思歸念母；王事靡鹽，不得安處。

【指 攷】

禮卿案：毛序以此爲君勞使臣歸來之詩，齊說指同，此詩之本義也。魯韓當無異義。氾歷樞乃以十干五行解雅，說詳大雅大明篇。

【本義】

禮卿案：李氏紬義云「學者論鹿鳴四牡皇皇者華，當時只是燕羣臣、勞遣使臣而作，至後世乃以入樂，此說非也。事是文王時事，詩是周公作之，觀此傳極爲分明。傳言周公作樂以歌文王之道，作樂即是作詩，詩固樂之章也。儀禮鄉飲酒禮用樂之節，亦周公所定，當時已入樂，欲使後世始入樂乎！正義曰：鹿鳴四牡皇皇者華皆歌之，獨于此言者，舉中以明上下。愚謂不獨此三詩，即下笙箏所歌，亦當同此也。」正義申闡傳旨，明此三樂爲周公作；李氏又申以詩爲樂章，作樂即作詩之義，說益明備。證之三詩精義，俱能盡人之情，與東山盡歸士之情，氣象一致，非聖人不克臻此。此作詩者之攷釋也。

此詩所以能盡人之情者，即序言「有功而見知，則說矣。」李黃集解衍闡序旨甚詳，李云「此詩與東山之詩無以異，東山之詩但言征夫暴露之難，以爲勞歸士之詩；四牡之詩但言使臣道路之勞，以爲勞使臣之詩。蓋其歷勞苦之久，得人君反覆言其勞苦之狀，則是上之人見知於己，安得而不悅哉！北山之詩曰：或燕燕居息，或盡瘁事國，或息偃在牀，或不已於行；或不知叫號，或慘慘劬勞。非不憂其父母也，則其勤勞無以異於四牡。然北山之所怨，怨其君之不見知也，君不見知，則安得不怨哉！故人臣之悅，不繫於其勞不勞，但繫人君知與不知爾。」黃云「四牡之使臣，以見知而樂，非樂夫君之知其功也，樂夫君之知其心也。故四牡一詩，皆序其道路憂勤之狀，思念父母之情，文王能盡人之情如此，則功臣安得而不自慰。周公東山之歸勞士卒，而序其情，閔其勞，亦文王所以勞使臣之意也；東山歸士之所以悅，即四牡使臣之所以悅也。」案：人之有功勞於國，見知於君則心悅，此人之常情也。聖人盡人之情，固不忽於人之常情，此序之所言者也。李解臣之悅，不繫於勞不勞，而繫君之知不知，則忘勞冀知，已就人情深闡一境。黃解非樂君之知其功，乃樂君之知其心，則輕其功而重知心，於人情之深微要眇，益復鞭辟入裏，此則人之深情矣。聖人盡人之情，自憮於人情之深際，序意當亦括此深境，李黃說益盡其微旨焉。此序旨之闡發也。

使臣往來所勞之事爲何？正義申發傳箋之義云「文王率諸侯撫叛國，而使之朝聘於紂，是故使臣於諸侯也。言使臣於諸侯者，正所以率撫之也。左傳曰：文王率殷之叛國以事紂，是率諸侯使朝聘之事也。文王率諸侯使朝聘耳，非謂令此使臣自聘紂。或以經云王事，謂此使臣聘紂而反，知不然者，以此經序無聘紂之事；傳言率諸侯朝聘於紂，不言自遣人聘也，若其自遣人聘，安得連朝言之？豈勞使臣之聘，而言身自朝也？又序下箋云：使臣以王事往來於其職，是使臣